



更多精彩报道
扫码看本报

A02

要闻

三湘都市报

2021年1月14日 星期四

编辑/熊佩凤 美编/张元清 校对/王丹珍

中央纪委印发规定,规范特别重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追责问责审查调查工作 失责必问,违纪违法必究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1月13日消息,近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开展特别重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追责问责审查调查工作规定(试行)》印发实施。这是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适应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制定的又一部重要法规,明确了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开展特别重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追责问责审查调查的职责定位,规范了工作程序,确立了协作配合机制,提出了纪律要求,对于提升特别重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追责问责审查调查的规范化、法治化水平,促进工作高质量发展,推动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坚持全面从严治政,失责必问,违纪违法必究

规定共6章44条,对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开展特别重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追责问责审查调查工作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工作职责、相关单位分工以及启动机制、以事立案、审查调查措施、证据要求、结果公布等作出明确规定,提出具体要求。

规定强调,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开展特别重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追责问责审查调查,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及时主动向党中央请示报告,重大事项报请党中央审批决定。坚持全面从严治政,失责必问,违纪违法必究;坚持执纪执法贯通,有效衔接司法;坚持实事求是,做到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定性准确、处理恰当、手续完备、程序合规。

规定明确,中央纪委国家监

委负责对特别重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涉及的党组织和党员、干部以及监察对象涉嫌违纪或者职务违法、职务犯罪开展审查调查;对违纪或者职务违法的党组织和党员、干部以及监察对象依法依规作出党纪政务处分决定或者提出处理处置建议;对涉嫌职务犯罪的,依法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对地方党委和政府、各级职能部门、相关单位及领导人员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以及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不力,履行管理、监督职责不力等情况进行问责;对参与事故调查的有关单位和人员依法依规履行职责、秉公用权等情况进行监督;对特别重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追责问责审查调查中发现的突出问题,向有关党组织、单位提出纪律检查建议或者监察建议,督促完善制度,提高治理水平。

《加强协作配合的意见(试行)》同时印发

规定的制定坚持以《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等党内法规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为主要依据,充分吸收国家监委成立后开展的多起事故事件追责问责有效经验做法,广泛征求了各方面意见,体现了事故追责问责的工作特点。

此外,中央纪委国家监委、

中央宣传部、应急管理部办公厅联合印发了《关于在特别重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追责问责审查调查中加强协作配合的意见(试行)》,对相关部门间的职责分工、线索移送、材料移交、情况通报、对外公布等内容提出具体要求,明确了各自的职责分工和协作配合机制,与规定共同构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开展特别重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追责问责审查调查工作的主要制度框架。

■据新华社

长沙出台临时救助办法

困难家庭每年最高救助10万元!

为切实保障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长沙市临时救助办法》近日正式出台,自2021年2月1日起施行,有效期5年。对于突然遭遇生活变故、生计陷入窘境的特困对象,每年最高可以获得10万元“救急难”资助。

最高救助10万元,什么人可以领?在哪里领?申请有哪些流程?1月13日,长沙市民政局权威解答。

临时救助 累计最高10万元

急难型救助标准按照分段累加的方式计算救助金额,同一家庭在1个自然年度内临时救助金额累计最高不得超过10万元。年度内自付医疗费10万元(含)以内的部分按10%比例予以救助;年度内自付医疗费在10万元以上的,超出10万元部分按30%比例予以救助。因火灾、交通事故、重大疾病等突发性意外事件导致基本生活暂时陷入困境而无力自救,需采取紧急救助的对象,经相关部门(单位)予以证实后,可先期给予不高于0.5万元的先行救助金,待紧急情况缓解后若再申请临时救助的,需扣除紧急救助时的救助金额。

支出型救助标准按不超过长沙市当月6倍低保标准对困难对象给予一次性基本生活临时救助。对已给予最高临时救助金额(长沙市当月低保标准6倍)后生活仍存在困难,审批部门可通过一事一议方式,根据救助对象实际情况确定救助金额。

遭遇这些情况 可申领救助

急难型临时救助范围包括:因火灾、交通事故、遭遇人身伤害等突发意外事件或突然遭遇其他紧急特殊困难,造成家庭财产重大损失或者主要经济来源中断,导致基本生活暂时陷入困境的家庭或个人;因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或个人;因当地区县(市)人民政府民政部门认定的其他突发性特殊困难,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或个人。

支出型临时救助是指因家庭生活必须支出突然增加超出家庭承受能力,导致基本生活一定时期内出现严重困难的家庭给予的过渡性救助。救助范围包括:因教育支出突然增加导致基本生活一定时期内出现严重困难的家庭;因医疗支出突然增加导致基本生活一定时期内出现严重困难的家庭;因当地区县(市)人民政府民政部门认定的其他支出突然增加导致基本生活一定时期内出现严重困难的家庭。

生活必需支出自付费用是指:经各类医保报销、保险赔偿、肇事方赔偿、医疗救助及各类帮扶救助后个人需负担的医疗费用;国家奖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校内奖助学金、勤工助学、伙食补贴、学费减免、教育资助(救助、社会帮扶)后家庭需负担的教育费用;区县(市)人民政府民政部门认定的其他生活必需支出。

■记者 杨昱

救助对象

以下对象可申请急难型临时救助:

- 长沙市户籍对象(含共同生活的非长沙市户籍的配偶和子女);
- 非长沙市户籍的个人(应提供在长沙市连续缴纳12个月社会保险证明)。

长沙市户籍的以下对象可申请支出型临时救助:

- 城乡低保对象;
- 特困人员;
- 建档立卡贫困户;
- 困难残疾人;
- 低保边缘群体;
- 区县(市)人民政府民政部门认定的其他困难对象。

救助程序

申请临时救助,提交下列材料:

- 1 家庭成员居民身份证,户口簿(非长沙市户籍人员应提供在长沙市连续缴纳12个月社会保险证明)。
- 2 诚信承诺书及需要进行信息核对的申请对象签名的授权声明。
- 3 申请年度内有效的教育支出缴费凭据(单据)、医疗机构的医疗支出缴费凭据(单据)或其他能够佐证支出的相关凭证。突发重大疾病的,申请急难型临时救助应当提供有效的定点医院出具的疾病诊断书。
- 4 区县(市)人民政府民政部门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材料。

■制图/张元清

评论

严惩“洗稿”行为,勿让劣币驱逐良币

记者调查发现,目前市面上仍存在“洗稿”生意链,“人工+机器”的双轨“洗稿”模式,使诸多原创文章被“拆解拿走”。“洗稿”软件和一些做“伪原创”的网站称可在不改变语意的情况下实现“洗稿”。此外,写手活跃在网络平台,规模承接“洗稿”业务,有的“工作室”甚至会大量招募兼职写手,并培训“洗稿”技巧及规避平台原创度检测的方法。(澎湃新闻1月13日)

随着传统媒体的转型以及自媒体的蓬勃发展,如今媒体的内容生产可谓极其繁荣,一些优质的原创稿件点击和阅读量也屡创

新高。在“内容为王”“流量至上”的传播语境下,优质原创成了快速抢占市场、博取眼球经济的制胜法宝。但也正因为如此,优质稿件极易被人抄袭和洗稿,将之改头换面之后用来“收割”新一轮的读者。更可怕的是,在科技手段的辅助下,洗稿以其低成本的优势迅速形成产业链,对真正的原创作者造成极大困扰,甚至产生了“劣币驱逐良币”的趋势。

现在网络上有大量专门代人洗稿的机构到处招揽生意,加之洗稿软件的诞生,将原来耗时耗力的人工洗稿成本一下子降低不

少,操作起来更简单易行。洗稿成风及简单易行,进一步加大了平台方的审查难度,即便原作者反复投诉也很难讨一个公道,导致原作者的积极性遭到打击,严重影响了文字创作市场的活力。

显然,这一现象体现出的是对知识产权保护重视不足。尽管以微信公众号为代表的自媒体平台开发了“原创功能”,以加大对原创的保护力度,但对洗稿始终缺乏治理能力,仅2018年及2019年上半年,微信一家核实并删除抄袭、未经授权发布的版权侵权文章就超过15万篇。知识产

权作为一种智力成果,原本应该倍受重视,但由于像“抄袭、洗稿”这样的侵权行为所导致的损失难以量化,同时惩戒力度也没有威慑性,因此使得文章抄袭、洗稿行为屡禁不止,甚至日益猖狂。

要打击洗稿现象,首先需要精确定义洗稿的“概念”,确定行为边界,不给“移花接木”“改头换面”以可乘之机,监督平台需要进一步升级审查系统,提升审查的科技手段,同时重视并认真受理原作者的举报,严惩抄袭、剽窃等行为主体,对那些专门“搬运”他人原创文章的自媒体,要建立黑名单制度。只有把他

们的洗稿成本抬高,甚至堵死他们的抄袭“前路”,才能遏制越发严重的洗稿现象。

值得期待的是,今年6月1日起新版《著作权法》将正式实施。新版《著作权法》将法定的赔偿数额上限从50万元提高到500万元,并设定了法定赔偿额的下限500元;还引入了“惩罚性赔偿制度”,明确了一至五倍的惩罚性赔偿加倍标准。对于知识产权保护,既需要技术升级,也需要法律保障,这样才不至于让那些剽窃者赚得盆满钵满,而原创者却求助无门。

■本报评论员 张英